

证券代码：873337 证券简称：中超伟业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北京中超伟业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银行账户及子公司股权被司法冻结的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北京中超伟业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公司与中关村芯海择优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芯海择优”）买卖合同纠纷，因芯海择优申请诉前财产保全，导致公司银行账户部分存款和全资子公司股权被冻结。当前正处于诉前调解阶段，尚未收到应诉及开庭通知等法律文书。

经公司核查，该事项发生系相关人等涉嫌通过伪造相关文件，申请诉前财产保全。对此，公司已向公安机关报案，并于2024年8月25日已获北京市公安局海淀分局马连洼派出所立案（京公海（马连洼）立字[2024]51167号）。同时，公司已向芯海择优股东单位主管部门依法反映其合同违约，超额冻结公司资产及涉嫌资料造假等情况。

二、冻结情况

（一）账户被冻结情况

| 单位名称 | 开户行 | 账号 | 冻结金额（元） |
|--------------------|---------------|--------------|--------------|
| 北京中超伟业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中关村分行 | 02000XXX1538 | 5,384,195.20 |
| |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世纪城支行 | 12590XXX0401 | 36,839.71 |
| | 中信银行北京望京银峰支行 | 81107XXX9419 | 686,962.25 |
| 合计 | - | - | 6,107,997.16 |

（二）股权被冻结情况

| 被执行人 | 执行法院 | 执行裁定书文号 | 冻结股权标的企业 | 股权被冻结数额 (万元) | 冻结期限 |
|--------------------|------------|-------------------|----------------------|-----------------|---------------------|
| 北京中超伟业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法院 | (2024)京0114财保716号 | 山东万里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1000 | 2024年8月9日至2027年8月8日 |
| | | | 中超伟业(北京)商业数据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3000 | 2024年8月9日至2027年8月8日 |
| | | | 北京中超伟业数智能源有限公司 | 1000 | 2024年8月2日至2027年8月1日 |
| 合计 | - | - | - | 5000 | - |

三、冻结原因

公司银行账户部分资金及全资子公司股权被冻结的原因为公司与芯海择优买卖合同纠纷，芯海择优向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法院申请诉前财产保全，对上述公司银行账户部分资金及全资子公司股权予以司法冻结。

根据公司8月份收到的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法院出具的编号为(2024)京0114财保716号的民事裁定书，芯海择优申请冻结公司名下银行账户存款19,439,040元或查封、扣押其名下同等价值的其他财产。然而芯海择优申请保全冻结银行账户金额19,439,040元，实际冻结公司银行存款金额合计6,107,997.16元，另外冻结的三家子公司山东万里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中超伟

业（北京）商业数据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和北京中超伟业数智能源有限公司合计5000万元股权，该保全实际执行措施明显超额保全，显然已超出合理和必要的范围。

经公司核查，上述诉前财产保全事项发生系相关人等涉嫌通过伪造相关文件，对此，公司已向公安机关报案。一方面，对于芯海择优涉嫌恶意且严重超额保全申请，公司已向所属法院提出了复议，拟申请执行异议，并进一步寻求替代担保措施以减少不利影响。另一方面，依据合同约定及履行事实情况，芯海择优未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公司已委托律师处理相关事项，并对芯海择优的合同违约行为提起诉讼，公司坚决维护自身的正当合法权益。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正积极与芯海择优、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法院保持沟通解决纠纷。同时，公司将全力配合公安机关的调查，采取相应措施坚决维护公司和股东权益。目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开展，公司部分银行账户部分资金及全资子公司股权冻结暂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中超伟业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6日